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
(2023-4)

根据《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2号：风险责任人》及相关规定，现将我公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业务、组合类保险资管产品、资产支持计划业务专业责任人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风险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一) 专业责任人

1、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业务

邱宏斌，男，51岁，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本科学历、硕士学位，2022年9月入司。

2、组合类保险资管产品

联蒙珂，女，50岁，现任本公司养老保障投资部/个人养老金投资部总经理，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2009年1月入司。

3、资产支持计划业务

彭丹，女，43岁，现任本公司信用评估部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2018年5月入司。

(二)上述人员无受金融监管机构及工商和税务等部门行政处罚或撤销任职资格的历史情况。

二、风险责任人最近10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一) 专业责任人职务及任职起止日期

邱宏斌，2013年11月至2017年11月，任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事业部总经理；2017年11月至2019年9月，历任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9年9月至2022年9月，历任太平创新管理有限公司筹备组副组长、副总经理等职务；2022年9月加入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联蒙珂，2009年1月至今，在我司历任研究部副总经理、投资管理一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养老保障投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养老保障投资部/个人养老金投资部总经理等职务。

彭丹，2004年6月至2018年5月，历任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信贷评级部高级分析师、证券评级部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兼评级总监、公司副总经理兼技术总监；2018年5月加入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信用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信用评估部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等职务。

（二）社会兼职情况

无。

三、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

专业责任人具备相关投资领域10年以上从业经历。

四、中国银保监会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

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6日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长江养老发〔2023〕27号

关于明确公司部分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的通知

总公司各部门、北京分公司：

根据《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2号：风险责任人》及相关规定，因人员调整及经营发展需要，现对公司部分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明确如下：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业务的专业责任人为邱宏斌，组合类保险资管产品的专业责任人为联蒙珂，资产支持计划业务的专业责任人为彭丹。

特此通知。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3日

内部发送：公司党委委员、经委会成员，人力资源部。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战略行政部

2023年4月23日印发

编录：林红

校对：赵芸

承诺函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人承诺，我公司专业责任人邱宏斌、联蒙珂、彭丹资质条件符合《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有关规定，信息披露有关材料均真实、准确、完整、合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公司法定代表人：



日期：2023年4月23日

专业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公司确认，本人邱宏斌，是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业务专业责任人。

根据《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专业责任人是投资业务风险的初始把关者，也是初始责任人，对投资能力的有效性、具体投资业务风险揭示的及时性和充分性承担主要责任，不得故意提供存在重大遗漏、虚假信息和误导性陈述的投资意见，不得故意对可能出现的风险作不恰当的表达。

我已知晓上述职责，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加强投资能力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规范投资运作，切实保障被保险人利益。

专业责任人（签字）：



2023年 4 月 23 日

专业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公司确认，本人联蒙珂，是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组合类保险资管产品业务专业责任人。

根据《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专业责任人是投资业务风险的初始把关者，也是初始责任人，对投资能力的有效性、具体投资业务风险揭示的及时性和充分性承担主要责任，不得故意提供存在重大遗漏、虚假信息和误导性陈述的投资意见，不得故意对可能出现的风险作不恰当的表述。

我已知晓上述职责，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加强投资能力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规范投资运作，切实保障被保险人利益。

专业责任人（签字）：

联蒙珂

2023年4月23日

专业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公司确认，本人彭丹，是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资产支持计划业务专业责任人。

根据《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专业责任人是投资业务风险的初始把关者，也是初始责任人，对投资能力的有效性、具体投资业务风险揭示的及时性和充分性承担主要责任，不得故意提供存在重大遗漏、虚假信息和误导性陈述的投资意见，不得故意对可能出现的风险作不恰当的表述。

我已知晓上述职责，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加强投资能力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规范投资运作，切实保障被保险人利益。

专业责任人（签字）：



2023年 4 月 23 日